

附件：3

## 专业科目考试要求

### （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一致）

以下内容由我院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依据培养方案修订，具体招生方向以当年的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音乐学系

研究方向：中国传统音乐、中国古代音乐史、中国近现代音乐史（含当代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

报考要求：报考以上研究方向的考生，复试报名时须提交一篇与本专业相关的不少于 5000 字的学术论文（一式十份）。

（一）中国传统音乐

专业考试要求

笔试：中国传统音乐理论。

面试：(1)论文陈述（8 至 10 分钟）与问答（2 道题）；

(2)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2 道题）；

(3)乐器演奏（练习曲、乐曲各 1 首，中等程度以上）；

(4)民歌/说唱/戏曲演唱（根据专业方向选唱两首或两个片段）。

（二）中国古代音乐史

专业考试要求

笔试：中国古代音乐史。

面试：(1)论文陈述（8 至 10 分钟）与问答（2 道题）；

(2)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2 道题）；

(3)乐器演奏（练习曲、乐曲各 1 首，中等程度以上）。

（三）中国近现代音乐史（含当代音乐）

专业考试要求

笔试：中国近现代音乐史。

面试：(1)论文陈述（8 至 10 分钟）与问答（2 道题）；

(2)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2 道题）；

(3)乐器演奏（练习曲、乐曲各 1 首，中等程度以上）。

（四）西方音乐史

专业考试要求

笔试：西方音乐史。

面试：(1)论文陈述（8 至 10 分钟）与问答（2 道题）；

(2)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2 道题）；

(3)乐器演奏（练习曲、乐曲各 1 首，中等程度以上）。

（五）音乐美学

专业考试要求

笔试：音乐美学。

面试：(1)论文陈述（8 至 10 分钟）与问答（2 道题）；

(2)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2 道题）；

(3)乐器演奏（练习曲、乐曲各 1 首，中等程度以上）。

## 作曲系

研究方向：作曲、电子音乐作曲、和声学、复调音乐、音乐分析、配器法、视唱练耳、指挥。

### 一、创作

#### (一) 作曲

1.专业考试要求：用指定的主题材料创作一定规模与形式的作品片段。

2.专业面试要求：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钢琴演奏(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作品一首。

注：复试报名时须提交本人近年来创作的室内乐或乐队作品一部（乐谱形式，一式七份）。

#### (二) 电子音乐作曲

1.专业考试要求：

(1)计算机音乐理论基础；

(2)用指定的主体材料（以声音为基础载体），并使用音频音序软件创作一定规模与形式的电子音乐作品片段。

2.专业面试要求：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含音乐音响导演）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乐器演奏（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作品一首。

注：复试报名时须提交本人近年来创作的电子音乐作品一部（音响形式，一式七份）。

### 二、作曲技术理论

1.专业考试要求：

(1)和声学:四声部写作或和声前奏曲写作；

(2)复调音乐:用指定的主题创作四声部赋格曲一首；

(3)音乐分析:作品实例分析与基础知识简答；

(4)配器法:将指定的钢琴曲片段改写成大型乐队编制的总谱。

2.专业面试要求：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问答；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理论知识问答；

(3)专业加试：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钢琴演奏作品一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

注：复试报名时须提交本人近年来完成的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 5000 字（一式十份）。

### 三、视唱练耳

1.专业考试要求：

(1)听记单个音程、和弦、和音（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2)听记音程解决或和弦功能进行（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3)听记大谱表四声部和弦连接（含离调、转调）；

(4)听记单声部以及多声部旋律（含变化音、离调、转调）；

(5)听析音乐作品（含综合的音乐要素）。

2.专业面试要求：

(1)看谱即唱单声部与二声部视唱（含变化音、离调、转调）；

- (2)在指定音上构唱和弦，包括三和弦、七和弦原位与转位（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 (3)按指定调构建并弹奏和弦功能进行或和弦连接（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 (4)钢琴演奏：车尔尼 740 以上程度的乐曲（中外不限）和复调乐曲各一首（可视谱演奏）；
- (5)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注：复试报名时须提交本人近年来完成的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 5000 字（一式十份）。

#### 四、指挥

##### （一）合唱指挥

1.专业考试要求：指挥两首不同时期与风格的乐队或合唱作品（考试时由两架钢琴代替乐队及合唱队，考生须自带双钢琴伴奏人员）。

2.专业面试要求：

(1)总谱读法；

(2)钢琴演奏：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 740》）；乐曲或奏鸣曲一首（奏鸣曲只演奏快板乐章，程度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悲怆》）；复调乐曲一首（程度不低于巴赫《十二平均律》，只演奏赋格部分），均可视谱演奏；

(3)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注：报名时须提交两首考试曲目的总谱（一式五份）及双钢琴缩谱（一式二份）。

##### （二）乐队指挥

1.专业考试要求：指挥两首不同时期与风格的乐队作品（考试时由两架钢琴代替乐队，考生须自带双钢琴伴奏人员）。

2.专业面试要求：

(1)总谱读法；

(2)钢琴演奏：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 740》）；奏鸣曲（只演奏快板乐章，程度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暴风雨》）；复调乐曲一首（程度不低于巴赫《十二平均律》，只演奏赋格部分），均可视谱演奏；

(3)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4)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报名时须提交两首考试曲目的总谱（一式五份）及双钢琴缩谱（一式二份）。

#### 声乐歌剧系

研究方向：声乐演唱。

1.专业考试要求：

(1)中国作品二首；

(2)外国歌剧作品二首；

(3)外国艺术歌曲二首。

注：外国作品必须唱原文，含两种及以上不同语言（意大利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俄语、英语均可）；

所演唱作品中音域须达到的难度范围：

男高音：a<sup>2</sup>

男中音：f<sup>2</sup>

男低音：d<sup>2</sup>

女高音：<sup>b</sup>b<sup>2</sup>

女中音：g<sup>2</sup>

2.专业面试要求：

-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 (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 民族声乐系

研究方向：民族声乐演唱。

##### 1.专业考试要求：

- (1)民歌两首；
- (2)中国歌剧作品一首；
- (3)艺术歌曲一首；
- (4)民族风格创作歌曲两首。

在这些曲目中须有一首是单三结构或单三结构以上的作品。

##### 2.专业面试要求：

-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 (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 钢琴系

研究方向：钢琴演奏、手风琴演奏、钢琴伴奏。

##### (一) 钢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两首练习曲，其中必须包括一首肖邦练习曲（肖邦练习曲须选择 Op.10 No.1、2、4、5、7、8、10、11、12；或者 Op.25 No.4、5、6、8、10、11、12 中的一首），另一首练习曲选自其他作曲家；注：考试时抽取其中一首演奏。
- (2)一首完整古典奏鸣曲（包括舒伯特的奏鸣曲）；注：考试时抽取其中一个乐章演奏。
- (3)一首巴赫的前奏曲与赋格（要求三声部以上）；
- (4)两首乐曲，一首大型浪漫派独奏乐曲（10 分钟左右）和一首近现代作品（时间不少于 5 分钟）。注：考试时抽取其中一首演奏。

注：①提交曲目总时间不少于 50 分钟；②复试报名时须提交完整详细的演奏曲目及演奏时间；③所有乐曲应为独奏作品，须背谱演奏；④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四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三首由抽签产生；

##### (二) 手风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练习曲一首（可选择根据肖邦钢琴练习曲改编的或音乐会练习曲以上程度的练习曲）；
- (2)乐曲两首（具有较高度度的、不同音乐风格、多乐章的、近现代中、外乐曲均可）；
- (3)复调作品，可选择根据巴赫《钢琴十二平均律曲集》改编的赋格一首。

以上四首独奏作品须背谱演奏，考试演奏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 (三) 钢琴伴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肖邦练习曲一首（除 Op.10 No.3、6、9；Op.25 No.1、2、7 以外）；

- (2)一首巴赫的前奏曲与赋格（要求三声部以上）；  
(3)选自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钢琴奏鸣曲的奏鸣曲式快板乐章一首；  
(4)中、大型独奏乐曲一首（8分钟左右）；  
以上四首独奏作品须背谱演奏，考试演奏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5)自选不同语种(含中文)的与声乐合作的作品三首，其中必须包含外国歌剧或宗教咏叹调、欧洲浪漫主义时期艺术歌曲各一首，合作歌唱者自带；  
(6)现场抽签演奏声乐作品（伴奏部分）一首。
- 注：1.以上三个研究方向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 2.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 管弦系

研究方向：小提琴演奏、中提琴演奏、大提琴演奏、长笛演奏、双簧管演奏、古典打击乐演奏。

### （一）小提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2)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的一快一慢两个乐章（任选）；(3)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4)技巧性乐曲一首。

### （二）中提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2)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一首；(3)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4)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 （三）大提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2)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一首；(3)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4)技巧性乐曲一首。

### （四）长笛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2)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3)当代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4)技巧性乐曲一首。

### （五）双簧管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2)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3)当代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4)技巧性乐曲一首。

### （六）古典打击乐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键盘打击乐器高等程度独奏乐曲两首（古典、现代各一首）；(2)定音鼓、小鼓高等程度独奏乐曲各一首；(3)组合打击乐、架子鼓或民族打击乐独奏乐曲一首(三种演奏形式任选其一)。

注：1.以上研究方向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2.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除无伴奏作品外，演奏其他作品均须自带钢琴伴奏，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 民乐系

研究方向：二胡演奏、板胡演奏、柳琴演奏、阮演奏、琵琶演奏、扬琴演奏、古筝演奏、箜篌演奏、笙演奏、竹笛演奏、古琴演奏、民族打击乐演奏。

### 1.专业考试要求：

- (1)自选曲目一首；
- (2)任选曲目四首（传统乐曲、现代创作乐曲各两首；15分钟以上的乐曲按两首计算）；
- (3)民族打击乐演奏的专业考试要求：分别运用排鼓（古典、现代）、板鼓、小军鼓、键盘、定音鼓各演奏高等程度独奏乐曲一首，共计六首。

### 2.专业面试要求：

-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 (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 音乐教育学院

### 一、全日制学术型：

研究方向：音乐教育理论。

#### 1.专业笔试要求：音乐教育基础理论。

#### 2.专业面试要求：

-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 (2)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 (3)钢琴演奏车尔尼《299》中等以上程度的作品1首；演唱声乐作品2首；（考生自选一项）
- 注：可另外加试其他乐器；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全部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4)复试报名时须提交本人撰写的、与所报考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5000字（一式十份），面试时针对此篇论文进行阐述并回答相关问题。

### 二、全日制专业学位：

研究方向：声乐教学法、钢琴教学法。

#### 1.专业笔试要求：音乐教育基础理论。

#### 2.专业面试要求：

-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 (2)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 (3)各研究方向专业加试要求：

声乐教学法：

- ①中国声乐作品2首；
- ②外国声乐作品2首（含1首咏叹调或1首艺术歌曲）；

注：外国作品必须唱原文；每首作品不低于4分钟；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钢琴教学法：

- ①练习曲：必须在肖邦、李斯特练习曲中选择1首，其中（肖邦练习曲OP.10 NO.3.6.7.9，OP.25 NO.1.2.7.9.除外）；
- ②复调：从巴赫十二平均律中选择1首（要求三声部以上的作品）；
- ③乐曲1首（中、外乐曲不限；时间不低于6分钟）；

④奏鸣曲 1 首（快板乐章）。

注：以上研究方向的考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舞蹈学院

研究方向：中国古典舞表演、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芭蕾舞表演、国际标准舞表演、舞蹈教育实践、舞蹈编导、舞蹈教育理论、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形态研究。

（一）中国古典舞表演

专业考试要求：

- (1)表演一个中国古典舞剧目（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 (2)表演一个中国古典舞身韵组合或综合性技术技巧组合（含跳、转、翻技巧及控制能力）；
- (3)本专业方向口试。

（二）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

专业考试要求：

- (1)表演一个民族民间舞剧目（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 (2)表演一个综合性民间舞组合（含艺术表现和技能,组合和剧目须为不同民族）；
- (3)本专业方向口试。

（三）芭蕾舞表演

专业考试要求：

- (1)表演一个古典芭蕾变奏；
- (2)表演一个古典芭蕾 coda；
- (3)本专业方向口试。

（四）国际标准舞表演

专业考试要求：

- (1)国际标准舞双人艺术表演（剧目）（时间不少于两分钟）；
- (2)国际标准舞竞技套路（任选两种）；
- (3)本专业方向口试。

（五）舞蹈教育实践

专业考试要求：

- (1)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 (2)教学法能力测试（含示范、讲解、纠错）；
- (3)本专业方向口试。

（六）舞蹈编导

1.专业考试要求：本专业研究方向笔试（命题舞蹈结构）。

2.专业面试要求：

- (1)抽取音乐编舞并表演，时间长度为 3-4 分钟，准备时间为 1 小时；
- (2)本专业方向口试。

注：复试报名时须提交自创剧目光盘，时间不少于 6 分钟（一式三份）。

（七）舞蹈教育理论

1.专业考试要求：本专业研究方向笔试（舞蹈教育学）。

2.专业面试要求：

- (1)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 1 分 30 秒）；
- (2)本专业方向口试。

（八）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形态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本专业研究方向笔试（中国民族民间舞蹈理论）。

2.专业面试要求：

(1)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 1 分 30 秒）；

(2)本专业方向口试。

注： 1.以上各研究方向专业方向口试内容：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2.报考（七）—（八）研究方向的考生，复试报名时须提交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 5000 字（一式十份）。

音乐科技系

研究方向：乐器工艺、音乐治疗。

（一）乐器工艺

1.专业考试要求：(1)乐器工艺理论。

2.专业面试要求：(1)乐器工艺专业基础知识；(2)专业操作。

3.专业加试要求：乐器演奏（乐曲一至二首）。

（二）音乐治疗

1.专业考试要求：(1)音乐治疗理论。

2.专业面试要求：(1)音乐治疗专业基础知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作品（一至二首）。

注：以上两个研究方向复试报名时须提交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 5000 字（一式十份）。

现代音乐学院

研究方向：电子管风琴演奏、流行声乐演唱、爵士钢琴演奏、流行萨克斯演奏、电贝斯演奏、流行打击乐演奏。

（一）电子管风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1)巴赫六首管风琴三重奏鸣曲（BWV525-530）其中任选一首，演奏其第一乐章或第三乐章（必须背谱演奏）；

(2)电子管风琴大型作品一首（古典、浪漫、近现代、流行均可）；

(3)电子管风琴中国作品一首；

(4)本人改编创作作品一首（时间为 5 分钟以上，需提交乐谱，一式五份）；

(5)即兴演奏能力测试：根据给出的动机或完整旋律进行现场即兴演奏（演奏时间为四分钟以内）。注意事项：即兴演奏采用动机或完整旋律事先不通知考生，考前 20 分钟的试奏和准备时间。

（二）流行声乐演唱

专业考试要求：

(1)中国流行歌曲三首（不同风格）；

(2)外国流行歌曲三首（不同风格）；

(3)音乐剧选曲一首（中外不限）。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

（三）爵士钢琴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1)钢琴练习曲一首（可选 Jazz 钢琴练习曲或肖邦练习曲程度以上的古典钢琴练习曲）；



- (2)不同音乐风格并具有较高程度的爵士乐曲两首（含 Swing、Blues、Bebop 及现代 Jazz）；
- (3)本人创作或改编的具有较高技术含量的即兴乐曲一首。

#### （四）流行萨克斯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
- (2)流行音乐风格乐曲一首；
- (3)肯尼基或查理帕特作品一首；
- (4)技巧性乐曲一首。

#### （五）电贝司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高级练习曲一首；
- (2)流行音乐风格乐曲一首；
- (3)敲击、勾打综合技巧乐曲一首；
- (4)世界著名 BASS 大师名曲一首。

#### （六）流行打击乐演奏

专业考试要求：

- (1)自选：架子鼓（Drumset）jazz、Funk、Fusion、Latin 四种节奏风格各选择一首乐曲。
- (2)任选：请选择以下其中之一演奏。小鼓(Snare Drum)或爵士颤音琴（JazzVibraphone）。独奏曲一首，要求技术展示全面，音乐性强的作品。
- (3)面试回答有关流行音乐风格的相关问题。

注：以上研究方向的考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伴奏、协奏及 CD、U 盘、MP3 等音响资料由考生自理，学院提供音响设备。

### 音乐舞蹈研究所

研究方向：艺术美学、艺术管理、艺术批评、艺术文化学、音乐编辑学、红色经典音乐研究、东北古代音乐研究、东北现当代音乐研究、东北民族民间音乐研究、东北舞蹈文化研究、音乐管理（非全日制）。

#### （一）艺术美学

-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美学基本常识。
-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二）艺术管理

-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艺术学基本常识。
-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三）艺术批评

-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四）艺术文化学

-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五) 音乐编辑学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六) 红色经典音乐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七) 东北古代音乐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 (八) 东北现当代音乐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音乐作品一首。

#### (九) 东北民族民间音乐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奏一首中等程度以上的中国民族风格器乐曲。

#### (十) 东北舞蹈文化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1)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自选剧目或组合，时间不超过3分钟；(2)本专业方向口试。

3.专业加试要求：(1)舞蹈赏析；(2)命题即兴表演。

#### (十一) 研究方向：音乐管理（非全日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艺术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音乐作品。

注：以上十一个研究方向的考生，复试报名时须提交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5000字（一式十份）。

### 鲁艺音乐文化研究院

研究方向：鲁艺音乐文化研究、鲁艺音乐理论与作品研究。

#### (一) 鲁艺音乐文化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中国现当代音乐作品。

(二)鲁艺音乐理论与作品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专业理论笔试。

2.专业面试要求：(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3)相关的音乐学基本常识。

3.专业加试要求：演唱或演奏一首中国现当代音乐作品。

注：以上两个研究方向的考生，复试报名时须提交与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不少于5000字（一式十份）。

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实践创新中心

研究方向：中国声乐教学演唱研究

1.专业考试要求：

(1)民歌一首；

(2)歌剧作品两首；

(3)艺术歌曲一首；

(4)民族风格创作歌曲一首；

(5)古典诗词歌曲或戏曲曲艺一首。

在这些曲目中须有一首是单三结构或单三结构以上的作品。

2.专业面试要求：

(1)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2)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三首作品，其中自选一首，其余两首由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需要的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